



#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 China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1)

###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零售及飲品業務帶動下，營業額上升12%至港幣25,300,000,000元
- 整體業務盈利能力均見改善，盈利增長70%至港幣1,262,000,000元
- 剔除投資物業重估盈餘之稅後影響，純利上升26%
- 宣派中期股息港幣13仙，增幅達18%

#### 財務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及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5,255,560	22,640,634
經營溢利	1,773,572	979,50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淨額	170,474	195,348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262,360	740,589
每股基本盈利	港幣 0.59元	港幣 0.35元
每股中期股息	港幣 0.13元	港幣 0.11元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及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7,102,259	15,124,827
少數股東權益	4,557,447	4,811,653
綜合借款淨額	3,883,111	4,980,613
負債比率 <sup>1</sup>	17.9%	25.0%
流動比率	1.11	1.26
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 賬面值	港幣 7.77元	港幣 7.12元

## 營業額及溢利分析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股東應佔溢利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及 重列)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及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主營業務				
— 零售	7,930,337	6,873,481	104,933	63,362
— 飲品	3,204,273	2,299,034	59,892	52,596
— 食品加工及經銷	2,836,239	2,692,170	246,767	195,606
— 紡織	2,058,621	1,700,749	55,659	42,093
— 物業 <sup>2</sup>	147,023	156,881	429,224	165,988
小計	16,176,493	13,722,315	896,475	519,645
其他業務				
— 石油及化學品經銷	9,187,980	8,996,290	302,032	141,593
— 投資及其他業務	—	—	168,243	178,396
小計	9,187,980	8,996,290	470,275	319,989
對銷業務間之交易	25,364,473	22,718,605	1,366,750	839,634
公司總部利息淨額及費用	(108,913)	(77,971)	—	—
總額	25,255,560	22,640,634	1,262,360	740,589

附註：

1. 負債比率指綜合借款淨額相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及少數股東權益之比率。
2. 物業業務之業績包括了約港幣300,000,000元的除稅後租賃物業組合之重估盈餘。

## 主席報告

### 半年度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及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約為港幣25,255,600,000元及港幣1,262,4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5%及70.5%。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本集團每股盈利為港幣0.59元，對比二零零四年為港幣0.35元。剔除視為會計政策變動主要影響之物業價值重估收益及其相關遞延稅項影響，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之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為港幣936,5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加26.5%。

業績表現理想實有賴香港經濟持續復甦、中國內地消費市場增長迅速，加上本集團不斷努力提升營運盈利能力。

### 中期股息

董事局議決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或前後，向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13元（二零零四年：每股港幣0.11元）。

### 前景

有賴穩健收入增長，顧及投資作長線發展下的嚴格成本管理，以及改善營運效率，本集團二零零五年度上半年的業績展示顯著盈利改善。我們以成為中國最大規模消費品公司為目標，業務重點集中於零售、啤酒、食品及紡織方面，並繼續會以符合股東利益的方式重組或減持非核心資產。期內出售華創大廈及徐州維維食品飲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權，就是我們貫徹落實此目標的最有力憑證。因此，業務成績在一定程度上亦反映了我們轉型為集中發展消費相關業務的進程及力度。

在推行多項措施致使業務更臻完善及精簡結構後，集團的超級市場業務表現顯著改善。乘藉中國政府解除對外商在國內投資零售業的限制，集團向母公司收購華潤萬家及蘇果餘下股權的交易已經在今年五月完成，讓我們能夠以統一中央管理提昇協同效益，並且加強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同時，粉飾翻新現有大賣場舖面及不斷更新店舖模式，都有助我們進一步從芸芸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逐步建立我們的核心優勢。自大概兩年前決定終止經銷若干低利潤品牌後，集團品牌時尚產品經銷業務表現出色。我們將繼續採取審慎方針，著眼於投資回報，同時亦會加快擴展若干發展成熟的產品。香港百貨店業務重新定位的策略亦取得顯著成果。

過去十年間，本集團的啤酒業務持續迅速擴展，覆蓋地域範圍及市場佔有率均不斷提升。其中，我們的全國性品牌「SNOW」成為國內發展最迅速的全國性啤酒品牌之一，令我們倍感鼓舞。於整合市場及推廣品牌的同時，我們亦以提升盈利能力為目標，以推動日後發展。透過改善使用率、減低生產成本、有效的品牌策略及更妥善的經銷渠道管理去達成這個目標。我們將繼續鞏固在各地區的現有地位，以取得地區性優勢。本集團於去年收購位於江蘇、浙江及安徽省的釀酒廠，不單進一步增加生產能力，亦提高整合能力，從而加強競爭優勢。

近期活畜爆發致命細菌感染事件，對香港鮮肉消耗量構成暫時性影響。然而，由於我們亦有經銷其他肉類產品，故舒緩了整體衝擊。長遠而言，發生此等事故後，預期內地將加強倡導食物安全的重要，並嚴謹監控活畜養殖及屠宰的衛生，從而改善我們內地肉類加工業務的前景。另外，以「五豐」品牌經銷冷凍食品、大米、包餃及基本雜貨等一般食品經銷業務在香港急速增長，成為食品加工及經銷業務的新動力。

本集團一直審慎調配資源，以求於機遇與挑戰間取得平衡。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全球紡織品配額取消，即時刺激中國內地紡織品的出口。然而，美國及歐盟其後因擔心出現傾銷問題而實施保護性配額制度，為市場添加不明朗因素。面對新競爭環境，我們將藉技術改革去發展紡織業務。透過生產高檔紡織品，本集團的毛利率將獲提升，而承受棉花價格浮動的影響亦可以減低。同樣地，我們的石化產品經銷業務受惠於不斷上漲的油價。儘管油價仍將波動不定，我們透過投資內地管道燃氣項目取得穩定而且不斷增長的盈利，業務的收益基礎得以增強。

本集團隨着已經在各重點業務範疇建立領導的地位，將集中加強執行及推動內部增長，並同時於市場發掘其他具潛力的商機。中國內地經濟起飛，加上最近人民幣升值，利好本土消費市場，為集團在內地日漸擴張的業務締造秀麗前景。年輕一代漸漸視消費活動為一種娛樂及生活品味的重要本質，此趨勢為我們的啤酒及零售業務帶來難得的良機，去開拓發展優勢並建立增長平台。香港的消費將繼續受惠於逐漸改善的就業市場、發展蓬勃的旅遊業以及正面的整體經濟前景。總括來說，本集團朝著既定策略目標邁進了一大步，對年內餘下期間的前景亦抱樂觀態度。

### 內部監控

本集團致力就達致業務目標及提高股東利益，建立一套奏效的內部監控制度。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維護股東投資、保障集團資產及確保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虛假陳述而設的。董事局有責任透過審核委員會從整體業務層面維持充份內部監控制度和檢討制度的效能。審核委員會定期與高層管理人員、內部及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於適當情況下就改善監控制度向董事局提呈建議。

本集團的內審部採取風險基準政策規劃其內部審核活動，以確保內部監控制度無論在本質上與及交易層面上都能夠切實執行。內審部亦會審察集團的營運效能及因循指定政策、程序及當地法律的遵從，以確保本集團所有業務單位均貫徹良好業務的方針。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評估，董事局經已審閱且滿意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

### 投資者關係

投資者關係管理已成為公司資源運用的重要一環。我們深信，制定全面的投資者關係策略，是企業穩健發展的成功關鍵。本集團一向深明與投資者維持高透明度、公正及互動溝通的重要性。在二零零五年四月舉行的年度全球路演活動，為歐洲、美國、日本及新加坡等世界各地投資者提供了與集團高層管理人員接觸的絕佳良機。今年路演的着眼點放在啤酒業務上，參與投資者獲得有關本集團啤酒業務的詳盡最新資訊。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與超過400名分析員及基金經理就討論本集團表現與發展計劃會面約150次。我們會繼續以和投資者維持良好溝通為未來目標。

### 社會責任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無論在香港或是中國內地都積極參與各項社區服務活動。香港公司員工對在一月舉行的百萬行籌款活動和在八月進行的慈善足球比賽反應踴躍，足證我們關懷社會的企業文化。中國內地業務單位亦各自發起不同社區服務活動，包括慈善籌款、捐血運動以至「市容整頓」活動等。另外，本集團亦致力不斷推動環保，所有業務單位均貫徹堅守環保原則。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向全體員工竭誠優秀的服務，以及股東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宋林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八日

## 二 零 零 五 年 中 期 業 績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及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4	<b>25,255,560</b>	22,640,634
銷售成本		<b>(20,729,128)</b>	(18,764,232)
毛利		<b>4,526,432</b>	3,876,402
其他收益	5	<b>798,940</b>	201,862
銷售及分銷費用		<b>(2,505,391)</b>	(2,063,330)
一般及行政費用		<b>(1,046,409)</b>	(1,035,425)
經營溢利		<b>1,773,572</b>	979,509
財務成本	6	<b>(213,452)</b>	(152,17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淨額		<b>15,878</b>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淨額		<b>170,474</b>	195,348
除稅前溢利	7	<b>1,746,472</b>	1,022,682
稅項	8	<b>(284,808)</b>	(82,083)
本期溢利		<b>1,461,664</b>	940,599
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權益		<b>1,262,360</b>	740,589
少數股東權益		<b>199,304</b>	200,010
		<b>1,461,664</b>	940,599
每股盈利	10		
基本		<b>港幣 0.59元</b>	港幣 0.35元
攤薄		<b>港幣 0.57元</b>	港幣 0.35元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及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5,589,600	5,088,605
— 租賃土地及樓宇	6,072,031	5,636,196
— 其他固定資產	8,635,503	8,490,255
商譽	2,841,763	2,319,217
其他無形資產	204,896	211,025
其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687,816	55,64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39,818	1,530,417
可售投資	94,647	128,612
預付款項	416,864	959,920
遞延稅項資產	148,543	167,192
	<b>25,831,481</b>	<b>24,587,081</b>
<b>流動資產</b>		
存貨	5,059,335	5,069,79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915,264	4,919,051
衍生金融工具	71,260	—
可退回稅項	10,506	16,163
現金及銀行結存	5,819,842	4,798,592
	<b>15,876,207</b>	<b>14,803,598</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018,998)	(8,555,640)
衍生金融工具	(57,252)	—
短期貸款	(4,981,523)	(2,981,994)
應付稅項	(268,718)	(182,123)
	<b>(14,326,491)</b>	<b>(11,719,757)</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549,716</b>	<b>3,083,841</b>
	<b>27,381,197</b>	<b>27,670,922</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負債	(4,721,430)	(6,797,211)
遞延稅項負債	(1,000,061)	(937,231)
	<b>21,659,706</b>	<b>19,936,480</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201,103	2,123,009
儲備	14,901,156	13,001,81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7,102,259	15,124,827
少數股東權益	4,557,447	4,811,653
<b>總股東權益</b>	<b>21,659,706</b>	<b>19,936,480</b>

附註：

1. 獨立審閱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之中期業績並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

中期業績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呈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的完整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將盡快刊發。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及有關詮釋（統稱為「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相同。

就採納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根據有關財務報告準則所載之過渡條文引用若干新訂會計政策。如有規定，此等新財務報告準則均按追溯基準加以引用。再者，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分類，以便貫徹本期之呈列方式，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及對本集團之損益賬及股東權益之影響載於下文：

(甲) 投資物業

於以往期間，投資物業乃按公開市值計算，重估盈餘或虧絀則撥入物業估值儲備或自物業估值儲備扣除。倘此項儲備之結餘不足以彌補某項重估虧絀，則重估虧絀超出物業估值儲備結餘之差額自損益賬扣除。倘過往已自損益賬扣除虧絀而後出現重估盈餘，則該項盈餘須撥入損益賬，惟數額僅限於過往所扣除之虧絀。

根據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本集團已選擇採用公平價值模式為名下投資物業入賬，此舉須於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出現變動時將因此而產生之損益直接列入該期間之損益賬。因此，約港幣395,000,000元已計入本期之其他收益內。

本集團已引用會計準則第40號之有關過渡條文，並選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引用該項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物業估值儲備約為港幣819,000,000元，已轉撥至本集團之保留溢利。二零零四年度之比較數字沒有作調整。

(乙) 涉及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

於以往期間，評估經重估投資物業之遞延稅務後果時，乃以透過出售而收回有關物業賬面值所帶來之稅務後果為依據。於採納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所得稅—收回經重估之不可折舊資產」後，投資物業之遞延稅務後果於每個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加以評估，所依據之基準必須足以反映本集團收回有關物業方式所帶來之稅務後果。

在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缺乏任何特定過渡條文之情況下，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已按追溯基準加以引用。比較數字已重新編列。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減少約港幣705,100,000元，此乃遞延稅項負債之增加。遞延稅項直接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損益賬扣除之金額增加約港幣69,100,000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丙) 商譽

於以往期間，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之前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或負商譽會沖銷／撥入儲備內，並將於出售有關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時，或在商譽被斷定為已經減值時，先撥回儲備中的相關商譽，並在綜合損益賬內確認。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至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作為資本化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即不超過二十年之期間內）攤銷，並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以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同期間進行收購所產生之負商譽，乃呈列為從資產中扣除之部分，並將會在分析導致餘額之情況後，撥入綜合損益賬處理。

本集團已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引用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併購」。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則在資產負債表中作為資本化資產，並於報告日對減值作出評估。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收購所產生之負商譽列入綜合損益賬。商譽在本期間並無攤銷，但於二零零四年同期間，為數約港幣37,000,000元於綜合損益賬內扣除。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過渡條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進行收購所產生且之前於資產負債表作為資本化資產，本集團不再攤銷該項商譽，並將其有關之累計攤銷之帳面值在商譽沖銷。該商譽會於報告日進行減值評估。以前已於股東權益中確認之商譽，在本集團出售全部或部分業務時及斷定為已經減值時，有關商譽不會在綜合損益賬內扣除。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進行收購所產生之負商譽賬面值應調整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保留溢利。

(丁) 以股份形式付款

本集團曾就若干僱員及其他參與人士所提供之服務向彼等授予購股權，以便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於本集團引用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形式付款」之前，購股權之財務影響在行使有關購股權時始予確認。

於本期間，本集團引用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該項準則規定在本集團以股份或股份權利作為交換條件以購買貨品或取得服務（「以股權結算之交易」）時，必須在賬目確認支出。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構成之主要影響為須於購股權之有效期內，以支出形式記錄本公司購股權之公平價值（於授予日期釐定）。

本集團已就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授予之購股權引用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根據有關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就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生效之購股權，按追溯基準引用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比較數字已經重列。

此變動並不影響本集團之淨資產。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損益賬中，一般及行政費用因此變動而分別增加約港幣26,800,000元及港幣44,200,000元。

(戊) 可換股債券

以往可換股債券在資產負債表中列作負債。根據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列賬」，被視為複合金融工具之可換股債券於首次入賬確認時必須將其負債及權益部份分開處理及各自入賬。於往後期間，負債部份以實際利率按攤銷成本列賬。採納此會計準則則需按追溯基準加以引用。

鑑於採用會計準則第32號，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資產分別增加約港幣57,400,000元及港幣37,4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賬扣除之財務成本分別增加約港幣19,400,000元及港幣17,200,000元。

(己) 財務資產及負債

採納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列賬」及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算」引致之會計政策變動涉及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計算。

根據新訂會計準則，財務資產列作「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期滿之金融資產」。分類視乎收購有關資產之目的而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而其公平價值之變動則在損益賬中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持有至期滿之金融資產」以實際利率按攤銷成本計算。「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價格列賬，公平價值之變動會於股東權益中確認，惟並沒有活躍市場掛牌報價之股本證券投資，不能可靠地按公平價值計算，故以成本減減值列賬。

金融負債列作「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或「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以外之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第39號之有關過渡條文為其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及計算。由於對財務沒有重大之影響，本集團並沒有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保留溢利作出調整。

(庚) 衍生工具及對沖

根據會計準則第39號，除非衍生工具被指定及符合資格作為有效之對沖工具，否則該等衍生工具按於每個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公平價值列賬，並視為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因公平價值出現變動而作出之相應調，將視乎有關衍生工具是否符合資格作為有效對沖工具而定，倘被指定作為對沖工具，則須視乎所對沖項目之性質而定。就持作買賣之衍生工具而言，其公平價值之變動於損益賬確認。

本集團將衍生工具指定作：(1)對沖資產或負債或有約束性承諾之公平價值（公平價值對沖）或(2)對沖預測極有可能實行之交易（現金流量對沖）。

一、 公平價值對沖

被對沖項目因所對沖之有關風險而致公平價值出現之變動及對沖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均於公平價值出現變動時在期間損益賬中確認。

二、 現金流量對沖

被視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收益及虧損部份在股東權益中直接確認，並反映於股東權益變動表中。對沖工具無效之收益及虧損部份，直接在損益賬中確認。

鑑於採納會計準則第39號，約港幣7,900,000元已計入對沖儲備，而本期之淨利潤亦減少同等金額。

於以往年度，衍生金融工具均不予分開入賬。採納會計準則第39號令會計政策有所轉變。本集團已引用會計準則第39號之有關過渡條文。就符合會計準則第39號所載對沖會計處理規定之對沖工具而言，本集團已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在為該等對沖工具入賬時引用會計準則第39號之對沖會計處理。就並非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而言，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之舊有賬面值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公平價值兩者間之差額影響不大，故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保留溢利不作出調整。

4. 分類資料  
主要申報規格 – 按業務劃分

	零售 港幣千元	飲品 港幣千元	食品加工 及經銷 港幣千元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石油及 化學品 經銷 港幣千元	投資及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對銷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b>收益</b>									
對外銷售	7,884,357	3,200,437	2,789,801	2,058,621	134,364	9,187,980	—	—	25,255,560
業務間銷售	45,980	3,836	46,438	—	12,659	—	—	(108,913)	—
	<u>7,930,337</u>	<u>3,204,273</u>	<u>2,836,239</u>	<u>2,058,621</u>	<u>147,023</u>	<u>9,187,980</u>	<u>—</u>	<u>(108,913)</u>	<u>25,255,560</u>
其他收益	53,774	19,362	81,707	62,881	404,750	112,507	—	—	734,981
	<u>7,984,111</u>	<u>3,223,635</u>	<u>2,917,946</u>	<u>2,121,502</u>	<u>551,773</u>	<u>9,300,487</u>	<u>—</u>	<u>(108,913)</u>	<u>25,990,541</u>
<b>分類業績</b>	<b>236,656</b>	<b>248,866</b>	<b>301,078</b>	<b>104,996</b>	<b>517,395</b>	<b>354,508</b>	<b>(12,095)</b>	<b>—</b>	<b>1,751,404</b>
未經分攤之公司支出									(41,791)
利息收入									63,959
經營溢利									1,773,572
財務成本									(213,45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淨額	—	—	—	—	—	15,878	—	—	15,87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淨額	(15)	—	11,980	235	—	(361)	158,635	—	170,474
稅項									(284,808)
<b>本期溢利</b>									<b>1,461,664</b>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b>收益</b>									
對外銷售	6,849,012	2,299,034	2,658,661	1,700,749	136,888	8,996,290	—	—	22,640,634
業務間銷售	24,469	—	33,509	—	19,993	—	—	(77,971)	—
	<u>6,873,481</u>	<u>2,299,034</u>	<u>2,692,170</u>	<u>1,700,749</u>	<u>156,881</u>	<u>8,996,290</u>	<u>—</u>	<u>(77,971)</u>	<u>22,640,634</u>
其他收益	42,707	15,073	47,830	42,331	7,715	14,289	—	—	169,945
	<u>6,916,188</u>	<u>2,314,107</u>	<u>2,740,000</u>	<u>1,743,080</u>	<u>164,596</u>	<u>9,010,579</u>	<u>—</u>	<u>(77,971)</u>	<u>22,810,579</u>
<b>分類業績</b>	<b>138,195</b>	<b>208,538</b>	<b>250,698</b>	<b>84,733</b>	<b>131,918</b>	<b>173,030</b>	<b>(111)</b>	<b>—</b>	<b>987,001</b>
未經分攤之公司支出									(39,410)
利息收入									31,918
經營溢利									979,509
財務成本									(152,17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淨額	—	—	23,671	2,012	—	4,672	164,993	—	195,348
稅項									(82,083)
<b>本期溢利</b>									<b>940,599</b>
次要申報規格 – 按地區劃分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其他國家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b>分類收益</b>									
營業額					10,051,168	13,892,412	1,311,980		25,255,560
其他收益					478,442	253,332	3,207		734,981
					<u>10,529,610</u>	<u>14,145,744</u>	<u>1,315,187</u>		<u>25,990,541</u>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b>分類收益</b>									
營業額					8,979,223	11,507,892	2,153,519		22,640,634
其他收益					68,263	99,473	2,209		169,945
					<u>9,047,486</u>	<u>11,607,365</u>	<u>2,155,728</u>		<u>22,810,579</u>

## 5.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益包括下列各項：		
來自可出售投資之股息	2,434	1,846
利息收入	63,959	31,918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溢利	62,250	28,856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溢利	20,824	10,408
出售可出售投資所得溢利	93,624	219
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之重估盈餘	394,984	—

##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融資租約利息	453	816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187,321	128,671
不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其他貸款之利息	2,758	2,985
融資支出	22,920	19,703
	<b>213,452</b>	<b>152,175</b>

##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折舊及攤銷		
— 固定資產	656,683	552,422
— 商譽（包括在一般及行政費用內）	—	50,565
— 其他無形資產	14,791	6,431
並已計入：		
所確認之負商譽（包括在其他收益內）	—	6,773

## 8.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期間稅項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合計 港幣千元	本期間稅項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合計 港幣千元
香港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90,248	62,228	152,476	75,723	(60,819)	14,904
中國內地						
附屬公司	113,086	19,245	132,331	82,867	(15,645)	67,222
海外						
附屬公司	1	—	1	(43)	—	(43)
	<b>203,335</b>	<b>81,473</b>	<b>284,808</b>	<b>158,547</b>	<b>(76,464)</b>	<b>82,083</b>

過往，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稅項乃包括於稅項。由於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告之披露要求改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應佔稅項分別為港幣598,000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零元）及港幣33,148,000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35,474,000元），已列入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業績淨額。過往年度比較數字已據此重列。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四年：17.5%）計算。中國內地所得稅乃根據其有關稅務法例按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撥備。海外稅項按各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 9. 股息

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八日舉行會議，擬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16元。股東隨後在二零零五年六月二日批准該建議。

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八日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13元（二零零四年九月：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11元）。根據截至本報告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股息總額估計為港幣287,946,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213,580,000元）。

10.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及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因行使可換股債券而節省之利息

**1,262,360** 740,589  
**53,254** 50,317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315,614** 790,906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可能對普通股構成之攤薄影響：

**2,148,948,013** 2,099,115,270

— 可換股債券

**119,595,400** 119,595,400

— 購股權

**38,184,107** 30,225,897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06,727,520** 2,248,936,567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 零售

本集團的零售業務主要由以下三類業務模式組成：(1)超級市場及物流；(2)在中國內地的品牌時尚產品經銷業務及(3)其他零售店業務。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本集團零售業務錄得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7,930,300,000元及港幣104,9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分別增加15.4%及65.6%。

中國內地自年初起一直維持強勁增長步伐，居民整體生活水平尤其是經濟發達城市及週邊鄉鎮均有改善，帶動當地需求暢旺，推動零售業持續增長。隨着城市化進程加快，居民收入增加及生活節奏加快，中國主要城市每年對一站式零售購物模式的需求穩步增加。

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中國內地貨品與服務的出口增長令人滿意，貿易活動頻繁，為香港經濟帶來持續增長勢頭。內地旅客人數不斷增加。本地消費情況方面，市場氣氛因就業率及平均家庭收入不斷改善而持續向好。隨著位於大嶼山的主題公園於二零零五年第三季開幕推行的連串購物推廣活動，定能進一步刺激香港零售業發展。

#### 超級市場及物流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超級市場及物流業務的營業額為港幣6,927,300,000元，期內應佔溢利為港幣59,7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分別增加17.5%及140.9%。

本集團現時透過三家附屬集團公司經營超市業務，包括華潤萬家有限公司、蘇果超市有限公司（「蘇果」）及華潤萬家（香港）有限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止，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合共約1,900間店舖，當中約44%是直接經營，其餘則為特許經營。店舖業態大致分為大型超市、綜合超市、標準超市以及便利店。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營業額來自不同區域，其中華東佔48.1%、華南佔30.1%、香港佔16.4%及華北佔5.4%。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營業額增長主要來自新開店舖的銷售。此外，源自供應商之款項，包括通道費收入和進貨返利收入增加28.2%，推動營運業績改善。回顧期間，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綜合盈利（「EBITDA」）為港幣332,7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改善33.6%。

本集團持續加強其核心實力，以提升其超市連鎖店的競爭優勢，並自去年起逐步結束處於長期虧損的店舖。為於競爭異常熾熱的經營環境內力爭上游，本集團不斷致力透過引入更多新鮮農產品，重新調整商品組合，另增加自有品牌商品的銷售比例，以更切合顧客喜好及本地氣候變化，同時有系統地分批翻新舖面、革新業態及改善店內陳列，大大提升公司品牌及整體盈利能力。

華東地區業務於回顧期內的營業額錄得32.3%顯著增幅。期間純利也大幅上升，此乃主要來自蘇果的出色業績，其在南京地區佔有50%以上市場份額，蘇果整體錄得9.9%同店增長。然而，其在南京以外的超市業務面對劇烈競爭，因此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錄得相對低的同店銷售。

於華南地區，本集團持續豐富商品組合及進行店舖革新的成效顯著。大型超市和綜合超市同店增長分別達2.1%和26.8%。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之虧損淨額較二零零四年同期有所減少。透過有步驟的店面革新，現有超市的盈利能力預期會獲得改善。作為業務發展策略其中一環，本集團致力就Ole及便利店等新店舖模式進行業務推廣及概念設計，預期將吸引更多廣泛組別追求優質產品的客戶群。最近，Ole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在東莞開設分店，以測試有關策略推行，現仍有待取得佳績。

華北地區業務營業額增加6.6%，此乃源自新開設店舖。然而，虧損淨額有所增加，主要由於部分位於大城市的現有店舖面對多家環球零售營辦商的劇烈競爭。預期投放新資源作市場規劃及採購新鮮農產品，將有助本集團加快擴充步伐及改善店舖盈利能力。

香港業務面對本地市場主要對手的激烈競爭。為取得更高利潤，本集團審慎考慮減價決定，不會盲目跟從其他同業所發起向客戶提供大量折扣貨品之割價戰。透過共同營辦新鮮食品攤，營業額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得以逐步回升。然而，所產生的額外經營成本、租金上漲及店舖轉型成本導致本期錄得較低經營溢利。隨著本地個人消費開支出現實質增長，加上零售銷售增加令優質倉庫需求仍然殷切，香港業務將大大得益。

繼中國零售業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全面開放予外商投資者後，對所有現有業內公司而言，源自外商及整體競爭隨即加劇，經營環境日益艱困。於實施增加股權的策略後，華潤萬家現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而蘇果則為本集團擁有85%權益的附屬公司，有助集中管理、節省行政成本、進一步融匯不同店舖模式，以及加強本集團於超市及物流業的地位。此外，覆蓋範圍擴大及相關成本效益將令本集團藉各大地區集中採購、精簡經銷網絡及不同店舖模式的協同效益而大受裨益。

為配合目前市場趨勢，本集團將透過開設新店舖及進佔二級城市來集中發展大型超市和綜合超市，以及於更多已成熟的城市開設便利店；而發展較為成熟的超市，則需要進一步發掘優勢，以爭取更優越地位。

#### 品牌時尚產品經銷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品牌時尚產品經銷業務的營業額為港幣646,1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長25.8%。應佔溢利為港幣18,9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增加34.1%。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底，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指定城市透過約770間自營及特許經營店，經銷9個國際知名服裝品牌。

透過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新開設的25家自營店及59家特許經營店，「Esprit」錄得30.4%營業額增長。該品牌自營店同店增長達11.9%，其邊際利潤保持穩定。品牌盈利於本年上半年度增加19.9%。

本集團將持續加強其經銷網絡、改善經營成本效益及增強其品牌組合的整體盈利能力，以抓緊中國內地消費市場急速增長所產生的龐大商機。

#### 其他零售店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其他零售店業務營業額為港幣356,9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下跌23.5%。上半年應佔溢利為港幣26,3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長7.4%。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底，本集團在香港經營的連鎖零售店包括5間中藝及約30間華潤堂。

營業額整體下降主要由於分別位於軒尼詩道及黃埔的店舖相繼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及二零零五年四月結業所致。整體溢利有所改善，主要歸因於中藝業務透過持續豐富產品組合、發展及推廣自有品牌「天工閣」、開創商機以及銷售組合管理而錄得較高利潤。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度錄得同店增長4.4%，溢利亦大幅增加47.4%。

隨著香港市民的保健意識逐漸提高，保健食品及中藥業務的競爭近年漸趨激烈，華潤堂不斷開發自有品牌及豐富產品組合，並促進與供應商的關係，從而獨家引入多項超值產品，種種因素令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溢利有較大的改善。預期隨著內部開發品牌逐漸獲市場認同，加上收緊銷售折扣，整體經營業績亦將見進一步改善。

憑藉本地私人消費開支顯著復甦及訪港旅客人數日增，零售市場的銷售增長仍有空間。

#### 飲品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飲品業務錄得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3,204,300,000元及港幣59,9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長39.4%及13.9%。

啤酒銷量增長30.1%至約1,871,000千升。華中和華東地區之炎熱天氣提早，令該地區啤酒銷量大為增加，大大提升本年度第二季之當地啤酒銷售。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現有啤酒廠的整體銷量內涵增長12.7%，尤以四川、哈爾濱、湖北及安徽的銷量增長最為顯著。此乃歸功於不斷拓展新市場及增加市場份額。然而，儘管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銷量增加，少數地區面對當地其他品牌異常激烈競爭，以致平均售價下調，因而影響該等地區之盈利。

於回顧期間，原材料成本增加約10%。包裝原料及能源供應成本偏高亦為生產成本增加之主要原因。然而，有賴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產品組合不斷提升，平均淨售價增加7.3%，使整體的每千升毛利仍可維持。

新購入兩家啤酒廠的溢利水準在預期之內，二零零五年七月份業績更令人鼓舞，預期本年下半年業績將會顯著改善。江蘇啤酒廠將會大力推廣「SNOW」以及其原有的高檔品牌，以爭取盡量擴大區域市場份額。預計該啤酒廠二零零五年全年業績會接近收支平衡。就浙江啤酒廠而言，因銷量較去年增加17.1%，二零零五年七月份盈利能力較去年同期上升，因此其虧損淨額於年底將會明顯減少。透過整合現有分銷網絡、改善營運效率及提高品牌滲透率，本集團預期將會對成本及市場推廣產生重大協同效益，以提升整體收益及經營利潤。

本集團全國性品牌「SNOW」（包括Shenyang啤酒）的市場策略亦見成果，回顧期內銷量大大提高40.1%至約706,000千升，而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則約504,000千升。

策略收購啤酒廠繼續鞏固本集團於華中和華東之市場地位，並透過市場推廣、採購與物流各方面之協同效益加強「SNOW」的全國經銷網絡。本集團近期收購安徽省西北部最大啤酒廠阜陽市雪地啤酒有限公司的資產，可進一步將其市場據點由該省中部擴展至西北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底，本集團經營超過30家啤酒廠。本集團在東莞的啤酒項目正在按計劃建設中，其第一期150,000千升生產設備預計於二零零六年年初開始進行試驗投產。

隨著國內收入水準迅速飆升及特別是較年青一代傾向崇尚西式日用產品，啤酒需求預期將有所增加，進一步帶動飲品業務增長。除收購外，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注重營運的高效率、品牌忠誠度及知名度，並整頓中國內地經銷網絡及擴大市場覆蓋範圍。

#### 食品加工及經銷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2,836,200,000元及港幣246,8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分別增長5.3%及26.2%。

配合本集團出售非核心資產，以集中發展其零售帶動分銷的策略，本業務已將其全資附屬公司五豐食品（中國）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出售。該公司持有A股上市聯營公司徐州維維食品飲料股份有限公司25.09%股權。因此，本年度上半年確認港幣59,400,000元收益。

食品經銷業務的溢利錄得理想增長。鑑於香港消費者對食品安全及品質的關注日增，本業務繼續致力推廣「五豐」品牌優質鮮肉的成績令人鼓舞。透過與供應商的有效磋商，確保本業務可獲穩定活畜供應香港市場。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毛利率得以維持。此外，凍肉及急凍食品業務持續致力豐富產品組合，加上建基於經擴闊的客戶基礎上擴大銷售網絡，均令溢利貢獻有所改善。

然而，燃料價格屢創新高以及競爭激烈導致遠洋捕撈及水產品加工業務的平均售價下降，該業務整體邊際毛利因而受到負面影響，以致溢利貢獻有所減少。本業務推行定期油價通報制度、捕撈船隊燃料耗用報告以及有關成本減省措施的員工培訓，以密切監察及減輕油價上升產生的生產成本上漲情況及其影響。在現行油價不斷上漲下，預期下半年營商環境仍然困難。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努力不懈，開闢更多優質魚場、提高船隊捕撈能力、改善銷售網絡及銷售更多高檔魚類與水產品，可望長遠改善盈利能力。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收購的深圳業務於回顧期內錄得穩定溢利貢獻。在有效結合本集團超市業務之廣闊分銷網絡，和於活豬飼養、屠宰及鮮肉生產方面的競爭優勢，可以發揮業務協同的低成本效益。此舉有助本集團進一步快速擴闊其以零售帶動分銷的業務。此外，上海肉類加工中心的興建正如期進行。落成時，本集團活豬屠宰及肉類產品生產力將得以提升，且加強其於中國內地的品牌食品經銷。

鑑於中國內地家庭收入及生活水準普遍改善，消費者對食物安全、質素及營養的關注日增，當地市場的品牌食品經銷蘊含強大的增長潛力。預期中國市場品牌鮮豬肉於可見將來的需求定將急速增長，故本集團計劃就於國內經銷品牌食品與其超市業務及若干其他國際著名零售連鎖店營運商建立更緊密業務聯繫。

## 紡織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紡織業務的營業額為港幣2,058,6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長21.0%。期內應佔溢利為港幣55,7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增加32.2%。

紡織業務營業額增長主要由於二零零四年最後一季收購陝西省兩間具規模的紡織廠權益，以及兩家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搬遷至新經濟開發區之主要紡織廠現已全面投產。全球紡織品出口配額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取消後，全球市場需求飆升，中國紡織產品及成衣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分別錄得23.0%及19.3%出口增長，紡織業務因而受惠，本年度上半年之業績已見好轉。於回顧期間，紗線、布料及成衣分別錄得36.1%、37.4%及24.7%之強勁銷售量增長。儘管銷售價格受到整體下調壓力，但更佳的以客戶為重點的銷售管理提高總收益水平，為本集團增添更多新客戶並提升現有客戶之交易量。

由於二零零四年最後一季結轉的高價棉花庫存於期內大量耗用及其相關成品陸續售出，第二季整體邊際利潤較二零零五年第一季上升3.2個百分點。然而，因受產量增加帶動直接勞工成本增加、技術提升而引入新一批機器已全面投產以致折舊費用上升，以及水電收費上調等因素的影響，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度紡織業務經營溢利增長有所減少。

有鑑於中國與美國／歐盟的貿易爭議與保護措施令紡織業現時蒙受不明朗因素影響，加上二零零五年度若干紡織類別之配額快將耗盡，出口銷售的經營環境預期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將面對重重挑戰。預期本地對優質紡織品及成衣產品之需求將隨著個人收入水平增加而強勁增長。因此，本集團可透過經營效益的提升、更理想之市場定位及就銷售組合引進更多高檔品牌產品，從而抓緊本地及出口市場的商機。此舉將可改善整體邊際利潤及於業內整頓期中作好準備。

## 物業

物業業務包括零售店舖、辦公室和工業單位的收租物業，於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錄得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147,000,000元及港幣429,2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分別減少6.3%及增加158.6%。

剔除對租賃物業組合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估值所產生的稅後盈餘約港幣300,000,000元（二零零四年：不適用），以及早前由華潤百貨佔用之灣仔軒尼詩道零售物業用途自二零零四年六月起改變，導致遞延稅項貸項增加，本業務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應佔溢利與二零零四年同期基本持平。

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本地消費及到訪旅客日增的支持下，本地零售物業市場仍有上揚空間。在零售銷售額增加帶動下，優質零售物業的需求增加，因而推高租金水平。

由於灣仔軒尼詩道及尖沙咀新港中心零售物業於裝修期間暫停出租，源自租賃物業組合的收入較二零零四年同期輕微減少。除此因素，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租賃物業（灣仔軒尼詩道零售物業除外）的出租率維持與去年相若水平，期內續租時的租金普遍上調。

灣仔軒尼詩道零售物業的翻新工程預期大部分將於本年度下半年完工。該匯集零售及美食的多層綜合大廈預期於竣工時將可明顯改善盈利潛力。

為配合本集團以零售物業為主的策略，本集團繼續出售非零售物業。本業務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出售若干位於尖沙咀及銅鑼灣的辦公室及住宅物業。此外，本集團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簽訂臨時協議，出售位於灣仔的辦公室物業－華創大廈。

有鑑於本集團透過裝修及重新設計位於旺角及荃灣的零售物業，以更能迎合潮流，成功地提升收益及顧客人流的往績，位於江門市的購物商場將採用類似模式發展，改建工程現處於初步階段。

本集團將繼續減持工業及辦公室類別的非核心投資物業，並將專注零售投資物業，以重新調配資源用於發掘中國內地零售業務之投資機會。

## 石油及化學品經銷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之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9,188,000,000元及港幣302,0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分別增長2.1%及113.3%。

剔除出售本集團於青島齊潤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餘下10.5%股本權益投資之收益港幣84,200,000元，回顧期內的應佔溢利較二零零四年實際增長53.8%。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石油及油站業務表現有所改善，保證本業務錄得盈利增長。蘇州管道燃氣業務和新收購的成都市燃氣有限責任公司36%股權的理想溢利貢獻，均帶動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盈利較去年有所增加。

除四月底至五月間曾經微下調外，國際原油價格普遍持續升勢，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更錄得新高。於回顧期內，國際原油價格平均每桶為51.6美元，相對一年前則為36.7美元。因此，石油及化工品價格仍然高企，超逾二零零四年達前所未有的高水平。儘管回顧期內經營環境充滿挑戰，與二零零四年同期相比，整體毛利率仍錄得逾0.8個百分點之可觀增長。

石油業務自全球主要石油供應商採購成品油，再銷售給批發商及終端零售客戶。面對回顧期內油價波動之嚴峻考驗，石油業務的盈利仍能顯著改善，特別是以航空煤油經銷方面。此乃由於本集團審慎控制存貨及採取有效對沖措施，以減輕油價波動對業務的影響。

石油及燃氣業務透過位於香港的19個氣油及石油氣加油站以及位於中國內地的22個汽油加油站經銷成品油及石油氣產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油站業務均錄得顯著盈利增長。於香港，石油氣的銷售額及毛利分別增加23.6%及86.6%，主要由於本集團油站內石油氣售價具競爭優勢，加上根據現行與香港政府之管制定價安排下的參考零售價較為理想所致。於中國內地，油站業務銷售量因華南地區的成品油，特別是柴油的供應普遍緊張而減少16.7%。

蘇州之管道燃氣業務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帶來理想溢利貢獻，較去年大幅增加100.8%，足證其發展前景樂觀。蘇州之管道天然氣網絡營運包括興建主幹線及分支網絡、為家居接駁天然氣管道，以及向工商用戶供應管道燃氣。隨著成功收購成都市燃氣有限責任公司36%股權，並於二零零五年三月開始貢獻溢利，本集團已於華東及西部地區建立兩大戰略區域，有利於本集團強勢的長遠發展。於二零零五年四月，本集團與無錫市政府合組合營公司無錫華潤燃氣有限公司，雙方各自佔股50%，以進一步投入管道燃氣業務。

化工品業務專門負責石油化工產品的市場推廣及經銷，於本年度上半年錄得穩健溢利增長。本集團致力推行銷售組合管理的方針已見成效，業務的毛利持續錄得增長。

憑藉於蘇州及成都管道燃氣投資方面累積的經驗，本集團將審慎物色於中國內地市場管道燃氣業擴充業務之機遇。本集團預期，油價於短期內仍將波動不定，故將繼續採取審慎措施，減輕油價上漲對其業務表現的影響。

## 投資及其他業務

本業務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應佔溢利為港幣168,200,000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港幣178,400,000元）。

## 貨櫃碼頭

本集團擁有 HIT Investments Limited和 Hutchison Ports Yantian Investments Limited 的10%權益。於回顧年度上半年，香港及鹽田深水港業務的溢利表現維持穩定。

## 資金及融資

本集團對剩餘資金進行良好的資金管理，務求盡量集中資金應付內部需求，同時增加流動資金及收益率。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綜合現金及現金等值達港幣5,819,8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借貸為港幣9,702,900,000元，其中港幣4,981,50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港幣4,665,100,000元須於一年後但五年內償還，以及港幣56,300,000元則須於五年後償還。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全數動用借貸備用額。除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到期的230,000,000美元可換股擔保債券外，所有借貸均以浮動息率計算。

以本集團借貸淨額比對股東資金及少數股東權益計算的負債比率約17.9%（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

本集團的主要資產、負債、收益及付款均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結算。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存款餘額中29.5%、33.4%及34.6%分別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幣持有。本集團借貸中35.6%及24.7%分別以美元及人民幣結算，其餘下的39.7%則以港幣為單位。此外，為減低匯兌及利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已訂立若干遠期合約及利率調期合約，以對沖部分借貸風險。

二零零五年七月份人民幣匯率調整產生即時的資產增值，其增值金額及產生之匯兌收益分別約佔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淨資產和本集團股東應佔利潤的0.8%和1.1%，此對本集團的業務影響輕微。

##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資本開支約為港幣2,140,200,000元，其中港幣1,297,800,000元用作添置固定資產，其餘港幣842,400,000元用於飲品及超市業務的收購，作為零售帶動分銷戰略的一部分。資本開支主要以源自經營業務的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支付。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為港幣310,30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99,300,000元）的固定資產，以獲取短期貸款港幣280,60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短期貸款抵押港幣523,200,000元）以及長期貸款港幣15,80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長期貸款抵押港幣72,200,000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除聯營公司以外聘用約83,000人，其中約95%在中國內地聘用，其餘的主要駐守香港。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按其工作性質、個別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並以現金花紅和購股權作為獎勵形式。

承董事局命  
董事總經理  
陳樹林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八日

## 其他資料

### 企業管理

本公司明白，公司方面必須長期付出努力，經常保持警覺，才能發展與維繫一個良好而穩固、符合本集團需要的企業管治結構。董事堅信，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健康而穩定的成長，是非常重要的。

本公司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起已實行本身的企業管治規範及目標。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的詳情已於其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披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八日，董事局通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手冊」（「企業管治手冊」），當中包含差不多所有守則條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宋林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七日期間兼任主席與董事總經理職位及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除外。

寧高寧先生按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指示，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主席及董事以出任其他行政職位，故當時的董事總經理宋林先生由該日起接任本公司主席。鑒於宋先生的職務調動，陳樹林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自二零零五年三月八日起生效。

董事局認為，指定任期意義不大。現行制度已提供充分的靈活性予公司組織一個能夠配合本集團需求的董事局班子。此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三分之一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須每年退任，而每名董事須最少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每年退任的董事須為董事局於年內委任的董事及自獲選或重選以來在任最長的董事。退任董事可重選連任。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八日，本公司採納本身的道德與證券交易守則（「道德守則」），適用於董事及可接觸本集團股價敏感資料的個別指定人士，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高層人士。道德守則的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要求標準。向全體董事特別查詢後，本公司並無發現董事於中期報告期間曾作出任何不符合道德守則及標準守則的事宜。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於本公佈刊載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林先生（主席）、陳樹林先生（董事總經理）、喬世波先生（副董事總經理）、閻懿先生（副董事總經理）、姜智宏先生（副董事總經理）、劉百成先生、王群先生及鄺文謙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蔣偉先生及謝勝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陳普芬博士、黃大寧先生及李家祥博士。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及文匯報刊登的內容。」